

水利学院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实施细则

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《2024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（教学〔2023〕2 号）《关于做好 2024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》（教学司〔2024〕1 号）《关于进一步做好辽宁省 2024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》（辽招考委字〔2024〕4 号）和《沈阳农业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办法》的要求和部署，结合我院具体实际制定本细则。

一、复试工作原则

1.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综合评价、择优录取，严格规范执行招生政策，切实为人民选拔出创新能力强、专业素养好和综合素质优良的人才。

2. 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做到政策透明、规则科学、程序公正、结果公开、监督机制健全，维护考生合法权益。

3. 坚持“按需招生、德智体全面衡量、择优录取、宁缺毋滥”的原则。

4. 2024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采用线下复试的方式。

二、复试组织与管理

三、资格审查

1. 对考生复试资格进行审查，审查《沈阳农业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办法》“三、资格审查”中第九条规定的所有内容，具体如下：

（1）初试准考证；

（2）身份证原件；

（3）应届本科毕业生学生证原件、从教育部学信网下载的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；

（4）非应届本科毕业生的本科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的原件、学信网下载的《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或教育部学历认证中心出具的“学历认证报告”，在境外获得学历证书的考生的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认证；

（5）政治审查表；

（6）考生自愿提供的获奖证明及发表的学术成果材料等。

（7）其他。

2. 在资格审查中发现考生不符合报考条件者，取消其复试资格；有弄虚作假者，一经发现即刻取消复试、录取资格。

四、复试内容

复试内容包含思想政治考核、心理素质测试、专业能力与素质考核、综合能力考核四部分组成。其中，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、心理素质测试结果不计入总成绩；专业能力与素质考核、综合能力考核各占 100 分，满分 200 分，计入复试总成绩。专业能力与素质考核采用在题库中随机抽取题目“现场问答”形式进行，在确保公平前提下，重点考核考生所报考学科（专业、领域）的基本知识或实践能力。

1. 思想政治考核

思想政治考核主要考察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，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道德品质、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，以及综合文化素质等方面。

2. 心理素质测试

心理素质测试采用网上问卷方式，测试结果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，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复试考生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心理测试（具体测试细则及结果反馈另行通知）。

3. 专业能力与素质考核（线下现场问答方式）

考核科目按照学校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章程公布的复试科目进行。满分为 100 分，60 分为及格。

专业能力与素质考核主要包括以下内容

（1）复试科目知识点测试问答（满分 50 分/35 分）

（2）复试科目相关专业素质和技能问答（满分 50 分/35 分）

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（专业）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，利用所学理论发现、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，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。

4. 综合能力考核（线下综合面试方式）

综合能力考核的目的是为了更加全面地了解考生情况，考查其综合能力素质，满分 100 分。

综合能力考核主要内容应包括以下内容：

①意志品质和品德；

②本学科（专业）以外的学习、科研、社会实践（学生工作、社团活动、志愿服务等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；

③事业心、责任感、纪律性（遵纪守法）、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；

④举止、表达和礼仪等；

⑤外语听说能力；

⑥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。

⑦实践、实验动手能力。

五、总成绩

总成绩为初试总成绩与复试总成绩加权相加之和。

总成绩=初试总成绩/5×70%+复试总成绩/2×30%

注：总成绩、复试总成绩均四舍五入、保留小数点后1位。

六、录取

1. 录取办法

按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录取，总成绩相同者，初试成绩高者优先；初试成绩再相同者，按初试科目中外语、业务课一成绩由高到低排序。一志愿考生和调剂考生分别排序。

2. 不予录取原则

复试不合格的考生，不予录取。复试不合格确认原则如下：

- (1) 专业能力与素质考核、综合能力考核任何一门成绩低于60分（不含60分）者，视为不合格。
- (2) 开学后三个月内对拟录取学生组织体检，体检未达到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（教学〔2003〕3号），取消录取资格，做退学处理。
- (3) 复试期间发现考生不符合报考规定条件、复试违纪者视为不合格。

七、调剂

按照《沈阳农业大学2024年硕士研究生调剂方案》及水利学院调剂工作方案中的调剂规定执行。

八、监督与复议

监督领导小组名单

组长：徐坤鹏

成员：董克宝、周丽丽

举报电话：024-88487375；电子邮箱：kunpeng@syau.edu.cn。

九、复试时间、地点

时间	内容	地点
3月30日	农业水土工程考生资格审查、复试	农业水土工程： 时间：14:00 开始 地点：水利学院 315 等候室：水利学院 306
3月31日	土木水利、水利工程考生资格审查、复试	1) 土木水利专硕 面试时间：8:00 开始 专业能力与素质考核地点：水利学院 331 综合能力考核地点：水利学院 315 等候室：水利学院 306 2) 水利工程 面试时间：13:00 开始 面试地点：水利学院 315 等候室：水利学院 306
4月1日	对报考水土保持与荒漠化防治的考生进行资格审查	时间：上午 8:00 地点：水利学院 325
4月2日	水土保持与荒漠化防治考生线下复试	面试时间：上午 8:00 开始 面试地点：水利学院 406 等候室：水利学院 306

水利学院

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